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四会市城区排水提质增效项目-玉城小学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地址：四会市市政府大楼二楼北侧 联系电话：0758-3267086
3	中介服务名称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系统选项)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入驻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二类（或以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道路工程）资质证书。 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服务项目响应。 4. 需要回避的机构：设计单位：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勘察单位：居安勘测有限公司 5.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基本情况：四会市玉城学校周边道路工程位于四会市玉器小镇片区玉城学校西南及东南侧，本项目包括建设知行路、凌云路两条市政道路，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双向2车道，规划红线宽度18m(知行路实际红线22/21米)，分别与南城路、商业大道及创新大道相接，道路长度分别为207米、441米，项目估算总投资3888.71万元，其中工程费2361.85万元。 2. 服务内容： 开展本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工作，出具施工图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勘察报告审查合格书。 3. 服务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图审查服务工作，审查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业主提供的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资料、图纸进行审查。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审查报告，并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履行地点：地点不限，提交电子版和盖章纸质版，成果提交地点为业主所在地。 2. 履行方式：按合同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方案详见资料提交要求）。中介机构须提供本项目实施方案。</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有效报价范围：最高限价$\times 100\% \geq$有效报价\geq最高限价$\times 65\%$</p> <p>4. 计价标准：根据肇庆市物价局肇价〔2011〕68号文，本项目施工图审查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的6%计收，另外施工图审查费按财政指导价下浮30%。即：施工图审查服务费=勘察设计的6%$\times 70\%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本次服务费最高限价为26708.26元。最终结算以财政审核为准（计费基数以勘察设计合同价为基数），且不超合同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时止。</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合同双方按项目实际另行约定。</p> <p>2. 验收程序：按相关规范执行。</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参照本表7.4. 计价标准计算，最终结算以财政审核为准（计费基数以勘察设计合同价为基数），且不超合同价。</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具体条款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依法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项目业主单位将在资料提交截止后10个工作日内开展确定中选服务机构相关工作，已成功报名并提交资料的中介机构需及时留意电话通知、网站公示等信息。</p> <p>2. 中介服务网站内容与本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不一致的，以本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内容为准。</p>

